

中国古典名著

三国志全译



三国志全译

(合订本)

BA28104



(豫)新登字05号

三国志全译

(合订本)

田余庆 主编  
吴树平

中州古籍出版社出版发行

(郑州市农业路73号)

河南省沁阳市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 大32开本 35印张 880千字

1991年12月第1版 1995年元月第二次印刷

印数：2601—7500

ISBN7—5348—0502—2/K·123 定价：26.80元



河南优秀图书一等奖  
全国古籍图书三等奖



中州古籍出版社

95  
K236.042  
6  
7:1

# 三国志全译

上册

田余庆 吴树平 主编

中州古籍出版社  
〔新西兰〕霍兰德出版公司



C 215554

此为试读, 需要完整PDF请访问: [www.ertongshu.com](http://www.ertongshu.com)

## 陈寿及其《三国志》

吴树平

我国民间流传着成千上万的历史故事。在这些历史故事中，三国时期的人物和故事尤为人们所酷爱。曹操、刘备、孙权、诸葛亮、关羽、张飞等人物，几乎妇孺皆知。桃园结义、三顾茅庐、过五关斩六将、赤壁之战、单刀会、白帝城托孤等故事，为人们所喜闻乐道。

但是，在广大人民中传述的三国人物和故事，大多源自元末明初的罗贯中撰写的《三国演义》，或是出自当代的艺术舞台，是经过塑造提炼而艺术化了的。一提起曹操，人们马上在脑中浮现出一个花脸奸臣、说到诸葛亮，人们立刻联想到一位羽扇纶巾、足智多谋、披肝沥胆的忠臣形象。这些高度概括出来的艺术典型，与历史上的真人真事当然是有出入的。

那么，人们熟悉的三国人物究竟是怎样的呢？一些脍炙人口的三国故事的真实性究竟如何呢？要了解这些问题，应当阅读的首选史书便是《三国志》。

《三国志》作者陈寿，字承祚，巴西郡安汉县（今四川省南充市）人。生于蜀汉建兴十一年（公元233年），卒于晋惠帝元康七年（公元297年）。

陈寿早年受学于同郡著名的史学家谯周，攻习《尚书》、《春秋》三传，精读《史记》、《汉书》，聪敏机警，属文富艳。在蜀

汉时，曾为卫将军主簿、东观秘书郎、散骑黄门侍郎。他为人正直，宦官黄皓专权，朝中大臣曲意阿附，陈寿却不去奉迎，因此一再受到谴黜。他居父丧时，患有疾病，让侍婢调治药丸。按照当时的封建礼教规范，是不允许的，由此引起了乡党的贬议。蜀汉灭亡以后，陈寿多年被排斥在仕途之外。

魏元帝景元三年（公元263年），蜀汉灭亡，过了两年，司马炎夺取了曹魏政权，建立了晋朝，陈寿时年三十三岁。司空张华是个爱才的人，十分赏识陈寿，认为他虽然不能远避嫌疑，但揆以情理，不应受到贬废的惩罚。于是陈寿被举为孝廉，领本郡中正，官佐著作郎、著作郎，又出补平阳侯相。晋武帝泰始十年（公元274年）以后，他又回到京师，在中央机构担任著作郎。

陈寿撰成《三国志》一书后，更加受到张华的赏识，准备推荐为中书郎。权臣荀勗忌恨张华，自然对陈寿不满。再加上《三国志·魏志》不符合荀勗的意愿，所以，荀勗极力排斥陈寿，授意吏部把陈寿调任长广太守。长广郡郡治在不其，即今山东省即墨县西南，其地远离京师。他以母亲年老为借口，辞官不就。镇南大将军杜预即将离开京师赴任时，上表荐举陈寿，说他知识通博，可任散骑侍郎。正巧皇帝刚刚任命寿良担任这一职务，便改任陈寿为治书御史，成为皇帝左右的侍从官员。这是陈寿一生中担任的最重要的职务。后来在他母亲去世时，辞掉了这一官职。他母亲临终前留下遗嘱，要把她埋葬在京师洛阳。陈寿遵照遗嘱办理，遭到世人的非难，认为不把母亲归葬故土蜀中有违礼教，由此又蒙受了贬议。过了几年，起用为太子中庶子，没有就职就病逝了。<sup>(1)</sup>

综观陈寿的一生，仕途并非一帆风顺，前后两次出现坎坷，沉滞累年。凡是官场人物的升降进退，总是与政治气候息息相关。西晋政权与曹魏政权有着直接的承袭关系，陈寿是蜀汉文

士，到京师作官，等于是外来户，会受到有意或无意地排挤。西晋朝政紊乱，派系林立，权贵恣肆。陈寿的从政道路受到了这股政治洪流的冲击和阻断。

今天我们了解陈寿生平事迹的主要材料只有两篇，一篇是东晋常璩的《华阳国志》卷十一《陈寿传》，另一篇是唐朝房玄龄等人的《晋书》卷八十二《陈寿传》。从这两篇传记来看，陈寿的长处和对世人主要贡献都在于著述。

自东汉光武帝建武时期以后，蜀郡郑伯邑、赵彦信，汉中陈申伯、祝元灵，广汉王文表等，都是博学治闻的学者，分别撰著本乡本土的《耆旧传》。<sup>[2]</sup>陈寿认为他们的史作未臻完善，不足以传之久远，便撰写了《益部耆旧传》十篇。<sup>[3]</sup>散骑常侍文立上表呈递朝廷，得到晋武帝的好评。

他又撰《古国志》五十篇，格调典雅，深得中书监荀勗、中书令张华的赏识。又著《官司论》七篇，依据前代典制，讨论当代典制的兴废和因革关系。还写有《释讳》和《广国论》。这些撰述，均见载于《华阳国志》卷十一《陈寿传》。《隋书·经籍志》著录陈寿《魏名臣奏事》四十卷，《旧唐书·经籍志》又著录陈寿《汉名臣奏》三十卷。<sup>[4]</sup>这些著作虽然都已散佚，但从种类和篇数卷数上可以看出陈寿著述之勤。

陈寿在任著作郎时，侍中、领中书监荀勗、中书令和峤曾上奏，让陈寿编辑整理诸葛亮文集。他在地方上作平阳侯相时，搜集诸葛亮遗文遗言，删除重复，以类相从，编成《诸葛亮集》，共二十四篇，篇目为《开府作牧》、《权制》、《南征》、《北出》、《计算》、《训厉》、《综核上》、《综核下》、《杂言上》、《杂言下》、《费和》、《兵要》、《传运》、《与孙权书》、《与诸葛亮书》、《与孟达书》、《废李平》、《法检上》、《法检下》、《科令上》、《科令下》、《军令上》、《军令中》、《军令下》，凡十万四千一百一十二

字。陈寿把《诸葛亮集》上奏于朝廷，并撰写了一篇表。表中肯定了诸葛亮一生的主要功绩和贡献，流露出对诸葛亮为国治民的赞扬和推崇。对诸葛亮长短处的评价是“治戎为长，奇谋为短，理民之干，优于将略”。这一论断，还是公允的。据表末所署时间，陈寿写成此表是在泰始十年二月一日，把《诸葛亮集》上奏朝廷，应该略晚一些。

在陈寿的所有著作中，最为人们重视，对中国史学发展最有影响的当推《三国志》。《华阳国志》记载：“吴平后，寿乃鸠合三国史，著魏、吴、蜀三书六十五篇，号《三国志》。”平定孙吴政权是在晋武帝咸宁六年（公元280年），陈寿着手撰写《三国志》，应在这一年以后。

我国古代的历史学家创造了多种史书编撰体例，主要有编年体、纪事本末体和纪传体三种。纪传体创始于西汉司马迁撰写的《史记》。这种书史体例以本纪和列传为主体，前者按年月次序记载帝王的言行政迹，兼述当时的政治、经济、军事、文化、外交等重大事件，排列在全书之前。后者主要是各类代表人物的传记，在全书中篇幅最多。陈寿撰写《三国志》就是采用了纪传体。

《三国志》共六十五卷，包括《魏书》三十卷、《蜀书》十五卷、《吴书》二十卷。《魏书》由“纪”、“传”两部分组成，纪包括《武帝纪》《文帝纪》《明帝纪》《三少帝纪》四篇，传以《后妃传》居首，最后一篇是记载少数民族的《乌丸鲜卑东夷传》。《蜀书》和《吴书》只有传，而无纪，传在顺序排列上，犹如一部独立的纪传体史作，居首的是两国君主的传记，以及与蜀、吴有承袭关系的人物传记，《蜀书》把刘焉、刘璋传放在最前面，其后便是《先主传》《后主传》，再接以《二主妃子传》。《吴书》以孙坚、孙策二人传记居前，后面便是《吴主传》《三嗣主传》，

与《魏书》《蜀书》不同的是，《吴书》于诸君传记之后，没有以后妃传相接，而是排列了一篇一般人物的传记，然后才是《妃嫔传》。就一般的纪传体史书通例，妃嫔传大多数安排在帝王专篇之后。有志、表的，排除志、表，也与帝王专篇衔接。这是封建时代等级制度和伦理纲常的真实反映。如范晔《后汉书》中的《皇后纪》即在帝纪之后，房玄龄等人的《晋书·后妃传》、沈约的《宋书·后妃传》、萧子显的《南齐书·皇后传》等，把志排除在外，都与帝王诸纪相接。《吴书》中《妃嫔传》的这种编排方法，是特殊的一例。

东汉末年，黄巾农民起义失败以后，中央朝廷已无法维持对全国的统治。在京城、外戚和宦官的斗争炽热化。少帝刘辩继位，握有实权的大将军何进联络袁绍，起用名士，处死统领西园八校尉军的宦官蹇硕。又让并州牧董卓进京，协助他扫除宦官余孽。宦官乘机杀死何进，袁绍又把宦官一一网打尽。董卓旋即统兵进入京城洛阳。

董卓专权施暴，本来就盘据一方的州郡牧守，以讨伐董卓为名，更加名正言顺地各树一帜，拥兵割据。献帝初平元年（公元190年），以袁绍为主盟的关东同盟军进屯洛阳周围，董卓挟持献帝西迁长安。洛阳一带饱受战争灾难，变为废墟。初平三年（公元192年），王允、吕布杀死董卓，讨伐董卓的关东同盟军解体，开始了争夺地盘的长期混战。经过多年混战，全国形成了大大小小的许多割据势力。袁绍占据冀州（今河北中部和南部）等地，曹操占据兖、豫二州（今山东西南和河南东部），公孙瓒占据幽州（今河北东部和北部），公孙度占据辽东（今辽宁），刘备、吕布在陶谦之后占据徐州（今江苏北部），马腾、韩遂占据凉州（今甘肃），袁术占据扬州的淮南部分（今淮河下游一带），刘表占据荆州（今湖北、湖南一带），刘焉占据益州（今四川），孙策占据江东（今长江下游以南），等等。

建安五年(公元200年),袁绍与曹操在官渡北面的阳武(今河南原阳县东南)展开大规模的决战,曹操击溃袁绍的军队,奠定了统一北方的基础。建安十二年(公元207年),曹操率军北征与袁氏势力相勾结的乌桓,取得了胜利,消灭了袁氏残余势力,使北方大部分地区归于统一。建安十三年(公元208年),曹操把兵锋指向南方,企图统一全国。当年七月进攻荆州,荆州牧刘琮不战而降,依托于荆州的刘备屡屡退却。当时,统治东南的孙权极为震惊。刘备、孙权为了自身的存亡,携手抗曹。在赤壁(今湖北嘉鱼县东北),孙刘联军大败曹军。这就是历史上有名的赤壁之战。战后,曹操北归,孙权在东南扩张,刘备则向西南发展,基本形成了三国鼎立的格局。延康元年(公元220年)十月,曹操之子曹丕即帝位,建都洛阳,国号魏。次年,刘备称帝,建都成都,国号汉,后人称作蜀汉。孙权接受了曹丕的封号,称吴王。魏明帝太和三年(公元229年),孙权称帝,建都建业(今江苏南京),国号吴。

在三国对峙时期,不论是经济上的实力,还是军事上的实力,曹魏都强于蜀汉和吴国。但是,这三个国家,不论实力强弱,都想不断扩充地盘,兼并他国。军事上的较量,政治上的对抗,经济上的冲突,乃至思想文化上的对立,可以说是三国时代的主调。

历史学是现实的反映,无法割断与现实的联系。在我们了解了三国时代的社会情况之后,再来讨论《三国志》的内容和编纂方法,也就容易理解了。

我们阅读《三国志》,就会发现有关战争的内容比比皆是。魏、蜀、吴三国上至皇帝,下至州郡牧守,所考虑的多是军事力量的积累,战争时机的选择,战略和战役的胜负。即使所记载的各国采取的农业生产政策和措施,各国选官用人标准,各国纵横变化的外交策略,乃至各国上层统治者的婚姻关系,都与

战争有着直接或间接的联系。因此，全书中设立的军事将领的传记特别多，在许多地方大吏的传记中，也特别重视武功的记载。《三国志》内容上的这一特征，倒不是陈寿心存尚武之意，而是三国时代的实际状况使然。

《三国志》是断代为史的。三国的时间断限，严格地说，应起自东汉献帝建安二十五年（公元220年）曹丕称帝，建立魏政权，终于晋武帝太康元年（公元280年）吴国灭亡。其间历时六十年。陈寿撰《三国志》，如果拘泥于断代为史的原则，只记载三国六十年的史事，那么，就会割断三国的酝酿期，使人们对三国历史的认识缺乏完整性和系统性。三国的奠基人曹操父子、刘备和孙权兄弟，都起于东汉末年。奠定曹操发展基础的曹、袁官渡之战，导致三国鼎立的关键战役赤壁之战，都发生在东汉末年。假使固守三国的上下时间断限，势必造成曹、刘、孙三氏许多重大史事失载。陈寿撰《三国志》，实事求是，从实际出发，把《三国志》的记事上限提前到东汉末年，大体起自东汉灵帝晚季。他不但记述曹、刘、孙三氏在东汉末年的活动，而且一些与三氏事相关连或言行无涉的重要人物，也网罗到了书中。这样，从曹丕称帝算起，《三国志》记事向前追溯了三十多年。

陈寿不拘泥时代断限的记事方法，曾遭到非议。刘知几《史通·断限篇》就批评说：“当魏武乘时拨乱，电扫群雄，锋镝之所交，网罗之所及者，盖唯二袁、刘、吕而已。〔5〕若进鸩行弑，燃脐就戮，〔6〕总关王室，不涉霸图。而陈寿《国志》引居传首。〔7〕夫汉之有董卓，犹秦之赵高，昔车令之诛，〔8〕既不列于《汉史》，何太师之毙，遂独刊于《魏书》乎？兼复臧洪、陶谦、刘虞、孙策生于季末，自相吞噬。其于曹氏也，非唯理异犬牙，固亦事同凤马，汉典所具，而魏册仍编，岂非流宕忘返，迷而不悟者也？”这里对追述曹操和与之有关的东汉末

平人物进行批评，所批评的是不该记载与曹操没有直接关系的人物，如董卓、臧洪、陶谦、刘虞、公孙瓒。所言不谬，董卓等人确实不是曹操“锋镝所交，网罗之所及者”。但是，这些人都曾风云一时，东汉末年的社会动荡与他们的所作所为密不可分。为他们立传，才能展示东汉末年的社会大气氛。那么，在这一社会大气氛下活动的曹操，更具有广泛的社会色彩，让人们更加容易触摸到他的社会脉搏，把握他的军事、政治生涯的起落规律。立足曹操一人的小氛围，可以说董卓等人与曹操没有紧密关系。但着眼于社会大氛围，就不能得出这一结论了。所以，刘知几对陈寿《三国志》断限上的批评，并不可取。

在陈寿撰写《三国志》之前，用纪传体编写的史书出现了三部代表作，即西汉司马迁的《史记》，东汉班固的《汉书》和刘伶等人的《东观汉记》，前者是跨越数千年的通史，后两部史书是断代为史，与《三国志》相同。由于西汉、东汉是刘氏的一统天下，所以《汉书》和《东观汉记》记载的都是一个国家政权的专史。三国时代，魏、蜀、吴鼎立，采用《汉书》和《东观汉记》那种编纂方法，显然无法记述三国的历史，不可能恰当地反映历史的实际状况。陈寿在采用前人开创的纪传体的同时，以魏、蜀、吴三国各自成史，自成体系，合则为一历史时期的纪传体断代史，分则为纪传体国别史。这种修史的方法，在中国史学发展史上尚属首创。

后来的史学家和目录学家注意到了《三国志》的这一特点，所以在著录时，或分或合。《隋书·经籍志》著录：“《三国志》六十五卷，叙录一卷，晋太子中庶子陈寿撰。”又著录：“《论三国志》九卷，何常侍撰。”还著录：“《三国志评》三卷，徐众撰。梁有《三国志序评》三卷，晋著作佐郎王涛撰，亡。”看来《三国志》问世后，通常是作为一部史书流传的。但《隋书·经籍志》又著录：“《魏志音义》一卷，卢宗道撰。”说明隋以前人们

也可以把《魏志》从《三国志》中分离出来，成为独立的一部史书。后来在《旧唐书·经籍志》中著录《魏国志》三十卷，《蜀国志》十五卷，《吴国志》二十一卷，〔9〕《新唐书》也把魏、蜀、吴三志分开著录，而不见三志合一的著录。由此可见，《三国志》流传到唐代，魏、蜀、吴三志分别单行，已是较为常见的现象，与前期截然不同。自宋代以后，情况又发生了变化，三志合一，以总名“三国志”这一形式进行刊刻传布，已成为世人的习惯。这种习惯一直沿续到今天。

在我国封建社会，几个政权并立时，总是有正闰之争，也就是哪一个政权是“正统”，哪一个政权是“闰伪”。每个修史者都有自己鲜明的政治态度和思想倾向，在撰写历史时，无法超脱正闰的观念，总是把他所拥护的政权置于“正统”地位。陈寿撰《三国志》，也表现了明显的“正统”观念。对魏、蜀、吴三国，他奉魏为“正统”。这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曹丕、刘备、孙权均自封为皇帝，独立立国，本没有主次之别。巴蜀是陈寿的故乡，他生于斯，长于斯，仕于斯，对巴蜀的情愫是不言自明的。另外，刘备是汉景帝子中山靖王刘胜的后裔，蜀汉君臣都把自己的政权与两汉看作有直接的承袭关系，刘备即帝位前太傅许靖、军师将军诸葛亮等人劝进表文即称刘备“出自孝景皇帝中山靖王之胄”，强调了与汉高祖刘邦的关系。刘备祭告天地践帝位之文，申明刘氏“祖业不可以久替”，刘备以中兴汉室为号召，在舆论上居于有利的地位。但是，陈寿并没有因为以上各种因素而把《蜀书》置于首位。他有意识地把《魏书》排列在前，突出曹魏，以示“正统”。

第二，根据纪传体史书的常例，魏、蜀、吴三国的君主均应设立帝纪。但是，陈寿仅把魏国几代君主纳入帝纪，而把蜀、吴诸帝编次于传中。从编纂体例上，降低了蜀、吴诸帝的地位，等同于王侯。这是以魏为“正统”的重要标志。

第三，在《三国志》的行文中，不少地方也表现了陈寿以魏为“正统”。在《魏书》中，对文帝曹丕、明帝曹叡和三少帝曹芳、曹髦、曹奂皆称“帝”，而《蜀书》中，对蜀汉君主刘备、刘禅称“先主”、“后主”，《吴书》中，对吴国君主孙权称“吴主”，或直书其名。古人对死的用辞颇为严格，最能体现尊卑等级。按规定，皇帝、皇太后、皇后死曰“崩”，诸侯王和身分地位与之相埒的人死曰“薨”。陈寿撰《三国志》，记载魏国君主和皇太后之死皆曰“崩”，如《魏书·文帝纪》黄初七年载：五月“丁巳，帝崩于嘉福殿。”《明帝纪》太和四年载：“六月戊子，太皇太后崩。”景初三年载：正月丁亥，“帝崩于嘉福殿”。可见，陈寿是用国君的规格来看待魏国诸帝。但对蜀、吴二国就不然了，《蜀书·后主传》延熙八年载：“秋八月，皇太后薨。”《吴书·吴主传》太元二年载：“夏四月，权薨。”是把蜀、吴降低到了诸侯王的规格。

陈寿以魏为“正统”，是容易理解的。司马氏的西晋政权直接从曹魏手中夺取过来。魏明帝死后，养子曹芳继承帝位，年仅八岁，大将军曹爽、太尉司马懿辅政，正始十年（公元249年），司马懿发动政变，杀死曹爽，控制了曹魏的军政大权。嘉平三年（公元251年），司马懿去世，其子司马师专擅朝政。曹髦正元二年（公元255年），司马师去世，其弟司马昭把持国柄。司马氏利用手中握有的军政实权，经过十几年的激烈斗争，终于摧毁了亲曹魏的势力。曹奂咸熙二年（公元265年），司马昭去世，其子司马炎继昭为丞相、晋王，很快废掉了曹奂，自立为帝，建立晋朝。陈寿着手撰写《三国志》，时值晋武帝年间。他立身于晋，维护晋政权也是不言而喻的。既然晋政权脱胎于曹魏，那么，陈寿撰修三国史，必定要尊魏为“正统”。因为只有魏是“正统”，与它国运相承的晋才是“正统”。这里所反映的正是史学与现实的底蘊。

生活时代晚于陈寿的东晋史学家习凿齿曾撰《汉晋春秋》，记事起于东汉光武帝，终于晋愍帝，叙述三国史事时，以“正统”归蜀，指曹魏为篡逆。到了南宋大儒朱熹作《通鉴纲目》，采用习凿齿的见解，以蜀为“正统”，把曹氏视作“伪”政权。从此，习凿齿的观点在相当一段时期内被为数众多的史学家所接受。但史学家中以魏为“正统”的也大有人在，史学大家司马光撰《资治通鉴》，记载三国历史，便与陈寿的作法一致。其实，赞成或者反对陈寿的，都与陈寿一样，各自受到了特定的政治环境的支配。清乾隆间撰修的《四库全书总目·正史类》在《三国志》提要中有一段颇为精彩的议论：“其书以魏为正统，至习凿齿作《汉晋春秋》，始立异议。自朱子以来，无不是凿齿而非寿。然以理而论，寿之谬万万无辞。以势而论，凿齿帝汉顺而易，寿欲帝汉逆而难。盖凿齿时晋已南渡，其事有类乎蜀，为偏安者争正统，此乎于当代之论者也。寿则身为晋武之臣，而晋武承魏之统，伪魏是伪晋矣，其能行于当代哉！此犹宋太祖篡立近于魏，而北汉、南唐接近于蜀，故北宋诸儒皆有所避而不伪魏。高宗以后偏安江左近于蜀，而中原魏地全入于金，故南宋诸儒乃纷纷起而帝蜀。此皆当论其世，未可以一格绳也。”这段文字算是把陈寿及其后世对三国时代所谓“正统”之争的实质揭示得一清二楚。

我们指出陈寿《三国志》以魏为“正统”，与此同时，也应该看到，陈寿并没有把蜀汉和吴国当作僭伪政权，而是从客观的政治环境和他自身的史学胆识出发，考虑了历史的实际状况，赋予蜀汉和吴国一定的历史地位。他把《蜀书》《吴书》单独成帙，与《魏书》并列。纪传体史书中一般人物传记的撰写方法是摘取传主一生典型事迹进行编次，内容通常不超出传主的活动范围。《蜀书》《吴书》中的诸帝传记，没有采用这种叙事方法，而是按年月记事，所载内容既有诸君的重要言行，更多的则是

有关蜀汉和吴国的军事、政治、经济、文化以及皇室的重要活动和变化，这与纪传体史书中帝纪的编纂体例和方法是完全相同的。所以刘知几在《史通·列传篇》中说：“陈寿《国志》载孙、刘二帝，其实纪也，而呼之传。”蜀汉和吴国的妃嫔，陈寿在《蜀书》《吴书》中辟有专篇，系于诸君传记之后。这也表明陈寿正视了蜀汉和孙吴二国的独立性。

陈寿一方面处魏于“正统”，又给予蜀汉和孙吴二国独立的历史地位，使每一个国家的历史独成体系，表现了他的卓越的史学才识。西汉末年，王莽篡汉，自立为皇帝，建立新朝。班固认为新朝是“紫色缠声，余分闰位”，<sup>[10]</sup>属于僭伪政权。所以，他撰《汉书》，把王莽列入传中，并且置于书末。记载东汉历史的纪传体史著《东观汉记》，首创“载记”一体，用以讲述东汉光武帝建国前据守一方，称雄一时，而没有取得“正统”地位的人物。陈寿编写《三国志》，有前人的修史体例可以借鉴，如果他一味强调曹魏的“正统”，漠视蜀汉和吴国政权的存在，完全可以把《三国志》更名《魏志》，以蜀、吴史事附于书末，或另立载记，成为蜀、吴二国的专篇。但是，陈寿没有采取这种方法，他选择了一种贴近历史真实的修史方法，以魏、蜀、吴三志并列。陈寿在他所处的历史时代，能够如此处置三国历史，已是难能可贵的了。

古人修史，通常都有一些现成的材料可供采摘和参考。陈寿撰写《三国志》，在材料上也有所依傍。

魏文帝黄初年间和魏明帝太和时期，曾命卫觊、缪袭用纪传体编修魏史，历时多年，没有完成。又命韦诞、应璩、王沈、阮籍、孙该、傅玄等继续撰修。后来只有王沈完成了修史工作，勒成《魏书》，这是官方控制下撰成的第一部曹魏史。王沈《魏书》卷帙颇多，《史通·古今正史篇》和《旧唐书·经籍志》记